

绿

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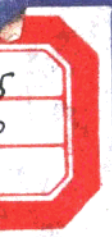


丛

书

怪客

韦伟组 张展超 著



内 容 简 介

这是以一部中篇小说为主的小说集。

作品题材广泛，从各个侧面反映了我国现实社会的变革，以及各种人物对生活的追求与命运的变化，表现改革开放时代的风貌。

小说集子体现了两位作家的艺术风格，他们执着地运用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反映生活。人物描绘，活灵活现；情节曲折，峰回路转；悬念迭起，扑朔迷离；语言质朴、流畅，富有情趣，雅俗共赏，引人入胜。

目 录

怪 客 韦纬组著

和尚·老板和卖狗肉的儿子.....	(3)
长河，不尽的浪花.....	(50)
丈夫之谜.....	(82)
小花，明天跟我走.....	(90)
怪客	(103)
纽纹柴	(120)
603号的秘密.....	(130)

忏悔的爱情 张展超著

忏悔的爱情	(145)
在黄金的世界里	(180)
惊碎狂梦	(225)
卖鸭	(262)
电话里的爱情	(266)

怪 客

韦纬组 著

和尚·老板和卖狗肉的儿子

第一章 豆腐巷老和尚发疯

“老和尚发疯了！”

好端端的一个老头子，向来号称“四大皆空，六根清静，超凡脱俗”的人，竟然满口胡言，神经失常。这成为豆腐巷的奇闻，一传十，十传百，及至豆腐巷以外的人知道了。人们议论纷纷，沸沸扬扬，有的还怀着好奇心理，不厌其烦地去打听根由。

A

老和尚原法号仁德，俗名余德秀。其实，三十多年来，他一直是身居红尘，为本市南光印刷厂职工，乃豆腐巷的普通公民。

当然，称他为和尚，也并非凭空杜撰。解放初期，余德秀来豆腐巷落户之前，是在凌霄寺当和尚的。由于右手断了两指，有人也曾称他为三指和尚。然而，余德秀心善性和，人缘甚好，与邻里街坊相处和睦，以后那带着讥讽口吻的称呼，也就悄然消失了。不管当面或背面，凡提及他时，都是

“老和尚”长，“老和尚”短。余德秀对这样的称谓，不但不反感，而且觉得高兴。

豆腐巷是本市的平民住宅区，没什么达官贵人。那里的居民，基本是以劳力谋生的芸芸众生。巷子座落在城南一隅，傍临大江。大概是在很久以前，就是人们用水全靠到河边来肩挑手提的时代，豆腐巷居民用水，比之别的街巷居民方便，于是蒸酒做豆腐过日子的，便占有地利。一代传一代，这里酒坊甚少，而做豆腐卖的人家，却不下二十家。余德秀选中豆腐巷栖身，不能不说是看中这里“清素”之风。因为，他毕竟过了多年的僧人生活，尽管已经还俗，信念与生活方式却没有太多改变，旁人也不去理会。

只是有一件事，使周围群众不太明白。就是他在豆腐巷定居不久，竟然有个三岁孩子好似从地缝中涌冒出来，跟着他生活，这就奇了！

据居委会主任说，那是老和尚的儿子，名叫觉生。大家又想，余德秀做了这么多年的和尚，刚刚还俗，而且尚未婚配，如何来个佛种？当孩子走出家门玩耍，好事之徒左右看看老和尚不在近旁，便抱起孩子，或给一颗糖，或给一块饼，亲热一番，然后问他：“你妈妈是谁呀？怎么不见你妈妈？”孩子毕竟小，当然问不出什么名堂来。如此种种疑惑、猜测、议论，老和尚是知道的，只是装聋作哑，不做任何解释。后来，街坊邻里的三姑六婆，反复地鉴赏那孩子相貌，看他厚唇外翻，鼻梁挺高，眼睛圆大，皮骨里显出老和尚的影子，几番论证之后，都说：“看来，那孩子确实是老和尚的骨肉！”总算定了调子，再没人为这个事儿讨论研究了。

虽说是公鸡带仔，却比母鸡还精细。老和尚对觉生日常饮食起居的照料，十分周到，尤其用心教育孩子读书做人，要求儿子品行都跟他一样，最起码是相似的。在觉生年龄渐长，稍为懂事的时候，便开始向他灌输人生的道理，启蒙的课题当然是苦、集、灭、道四谛；四谛之外，还有几条重要训条，如忍辱无诤，慈悲平等之类。奈何这觉生许是缺乏佛僧素质，没有那份灵性，虽经老和尚苦心庭训，在他朦朦胧胧的人生观里，却是把“人生极苦，涅槃极乐”颠倒了过来。对吃得好的，穿得好的同学流露出无比的羡慕。在小学读书的时候，每隔三天五天就跟同学打架一次，成为学校的“名人”。

一次，班主任叫觉生留堂，让他在自己的宿舍补写作业。老师严肃地向他提出要求后，便到外面督促值日生打扫卫生。屋子里静悄悄的，觉生咬着笔头，想着作业题目，忽地闻到肉香味，怦然动心，放下了笔，更专注地捕捉那逗人的香味，不禁馋涎泉涌。看看周围无人，便蹑手蹑脚地走进厨房去察看，见灶上放着一个瓦锅，顶上微微地冒出热气。揭开锅盖，那是刚炖熟的狗肉，更是按捺不住那强烈的食欲，随手抄起个勺子，舀块狗肉尝尝。吃了一块，又想吃第二块……一会儿，连肉带汤干去了一半。为了避免偷吃露馅，随后舀了一大瓢冷水，灌满锅子。晚上老师发现有人捣鬼，登门质询，觉生不得不一一供认。老和尚直摇头，失望地说：“不堪造就！不堪造就！”

觉生对四谛提不起兴趣，而对父亲讲《百喻经》却是津津有味。

这《百喻经》，乃《百句譬喻经》，是佛门宣讲大乘法

的经书，为天竺僧伽斯那所撰。该书号称“百喻”，实际上卷五十条，下卷四十八条，不是百数。其中例举比喻故事，劝喻世人。觉生这孩子听了几则，就象着魔，叫父亲每晚必讲一则，方肯就寝。《愚人吃盐喻》、《愚人集牛乳喻》、《二子分财喻》《叹父德行喻》……觉生听了，都不免咯咯大笑，而后是默默的想着，有点痴呆的样子。

这使老和尚暗自高兴，他认为觉生并非顽石，经书对他仍能造化，之所以偶成痴呆状，是逐日悟彻的表现。老和尚便异想天开地观察一下孩子的佛心。

那天是星期日，觉生不用上学，自己也不用上班。一早，老和尚便盘腿静坐在床上，等待着儿子醒来。太阳从窗棂射进了耀眼的光芒，儿子揉揉眼睛，霍地坐了起来，直望着静坐的父亲。老和尚微启厚唇，问道：

“你刚才在做什么？”

“睡觉呗！我还做了一个梦，梦见爸爸买了很多菜回来，有猪肉、牛肉、狗肉，还有一条大鲤鱼。我提起大鲤鱼来看看，爸爸打我的手，我就醒来了。”觉生兴致勃勃地说着。

老和尚不做声，脸上露出失望的神色。他心想，那怕孩子答一句“门外小狗汪汪叫”也是好嘛。他默想一下又问：

“你看桌子上有什么东西？”

“有书，有笔筒，有香皂盒，有香烛，还有很多很多东西。”

老和尚多么希望儿子能答出“什么东西也没有呀”、或者是说“今天不用上学”这类的话，但却未能如愿以偿。他暗自感慨：“凡夫俗子！凡夫俗子！”

老和尚抬头凝视窗外的一棵石榴树，看枝叶微微摇动，便向儿子提出了最后一个问题：

“你看窗外什么摇动？”

“石榴树动。”

老和尚板着脸问：“真的是树动吗？”

觉生眨巴着眼睛，想了想，又说：“树本来是不动的，因为是风吹了，树才动，那就说是风动。”

“什么树动、风动，全是你自己心动。”老和尚大声地训斥道，随之一声“南无阿弥陀佛！”便下床离去。

觉生感到莫名其妙，愣了一下，大声喊道：“爸爸，我肚子饿，我要吃肉粉。”跟着用两个拳头，不住地擂打着床板，乒乒乓乓，吵得邻居也被惊动了……

B

觉生年纪越大，跟父亲思想的距离越来越远。1968年，觉生高中毕业，社会上掀起了上山下乡的浪潮，他却跳到浪潮之外。老和尚虽然只此一个儿子，但还是动员儿子跟随大流。那是出于他的真心实意：红尘中的浮沉起落，是由不得自己的。觉生说：

“我吃不了苦！”

“苦是好事。”

“生下来就是为了吃苦？那你饿两天给我看看！”觉生硬梆梆地顶了一句。

“你……”老和尚毕竟经过修炼，停了停，还是平心静气地说：“人生下来就是苦，从苦海中解脱出来就是极乐。”

业是烦恼的根源。业有身业、语业、意业，烦恼有贪、瞋、痴、慢、疑、见。业与烦恼断绝，苦果自然断绝……”

“你念你的经，我走我的路。”觉生一抬腿便出门去。老和尚直瞪着眼，毫无办法。他熟知苦的根源，自己却断绝不了，此刻也受到精神的折磨，嘴里喃喃自语：“造孽，造孽！”

觉生挟着户口簿，东躲西藏，躲过了上山下乡风，父子的矛盾稍为缓和了。一年复一年，互相之间的拌嘴，时有发生，但老和尚抱着“忍一点，风恬浪静；让三分，海阔天空”的信念，家庭生活中大不了杯水风波。

多年的生活就这么凑合着过了。当经济政策开放，个体摊贩象雨后春笋般涌现的时候，原来做泥水工的觉生也跃跃欲试，退出建筑队，摆起狗肉摊来，于是父子俩简直成了“鸡鸭同笼”，你叮我咬。

本市居民，素来嗜好狗肉。不论是豪绅巨贾，或者达贵官人，或者巷里平民百姓，均以狗肉为佳肴。《本草纲目》上说过，食狗肉“轻身益气，宜肾，补胃气，壮阳道”。只要烹调精细，炖、扒、烧、炒各显神通，口味俱佳。尤其炖狗鞭，更被视为奇珍异宝的补品。俗话说：“狗肉滚三滚，神仙站不稳。”但不知是何道理，狗肉好吃，名声却不好。民间有所谓“挂羊头卖狗肉”的说法。日常人们总要避讳，提到狗，却是说“地羊”、“三六”；狗肉则称香肉。不过，人们虽恶其名却好其实，所以这种行当总是兴旺的。本地曾有名为“大仙馆”的狗肉菜馆，有“一乐也”香肉店，至于街头巷尾的地羊、三六摊点，则不计其数了。本地俚语，“冬至鱼生，夏至狗肉”。食狗肉冬天暖胃御寒，夏天去湿清爽，

在吃用上，四季皆宜，因而也就从不缺市。只是1956年以后，经济形式趋向单一化，狗肉市场跟着萧条。但不等于人们减弱了对狗肉的需求。一旦在经济政策上实行开放搞活，做这类买卖，也会生意兴隆。

此时，觉生已经结婚，妻子叫欢欢。夫妇商量了好几天，志同道合。“割猪三、割牛四，割狗两伙计。”夫妻合作，说干就干，不几天，便干起了这种行当来。

老和尚原先听儿子、儿媳妇嘀嘀咕咕，知道他们将有什么不寻常的举动，而具体做些什么却不知道，也不愿打听。那天上午，觉生从外面牵来一条大黑狗，妻子便忙着点火烧水，同时准备刀、砧、钵、盆等各种家什。老和尚一看，大吃一惊：我这清静之家，岂能干起这种勾当？岂不是满屋污秽腥膻？如何得了？……

“觉生，你们……竟然干起这种事来！”老和尚用很大的劲，压抑着内心的愤怒。

觉生把牵狗的绳子拴在柱子上，然后转身反问父亲道：“杀狗做买卖，找饭吃，有什么见不得人？犯了什么法？违反了什么公共规章？”

“不犯法，不违反公共规章的事就能干吗？”老和尚严词正色。

“是呀！只要不犯法，只要不违反公共规章，我什么事都敢干，除非我自己不想干！”觉生操起一条大木棒，继续干他的活，同时对着发愣的欢欢吼了一声：“洗干净瓦钵，准备装血。”

“觉生、你……”向来最不容易动气的老和尚，这时说话嘴唇也打起哆嗦了。他喘了喘气说：“你想想，我们是什

么人家？”

老和尚心中有许多话，一时不知从何说起，只好把它压在肚子里，用眼睛直盯着儿子。

“知子莫如父”，也可说“知父莫如子。”老和尚心中那些话，觉生从小到大、不止一次地听过，而且记得烂熟，就是不能溶化在血液里。他知道父亲所追求的是门庭的干净，灵魂的干净，将来在六道轮回中占据优势。而他想的却是另一条道。觉生心里暗说：你有你的信仰，我有我的主张。你认为人生极苦，涅槃极乐；我却认为人生极乐。涅槃之后怎么样？当双眼一闭，两腿一蹬，送到火葬场，化成一道青烟，从四方烟囱飘上天空，一下子就没有了，还乐个屁！那时当真是“四大皆空，六根清静”了。一家几口，嗷嗷待哺，人清静得了？口袋一空，日子就难过，我巴不得马上成为万元户，十万元户，乃至百万富翁！我们井水不犯河水，你念你的经，我做我的事，还不成吗？

“叭！”觉生瞄准狗头鼻眼间的要害处，挥棍用力一击，黑狗猝不及防，“汪”地一声，晕倒地上。觉生快手快脚用绳索吊狗倒挂柱上，接着持锋利的尖刀直插它的咽喉，鲜血喷涌而出，注入瓦钵，散发出一股浓烈腥膻味。

老和尚目不忍睹，况且腥味难闻，连声“造孽，造孽！”无可奈何地退出。

觉生夫妇不理睬父亲，只管埋头剖狗：刮毛除污，开膛剔骨，洗肠灌血。他们脑子里想的是眼下物质的变化：狗肉变佳肴，佳肴变金钱，金钱变彩电、冰箱……

“喂！你到居委会打个电话给四海贸易总公司那姓朱的经理，叫他派人来提货。”觉生一边操刀干活，一边吩咐欢

欢。

“提什么货？”欢欢不明白。

“我给他留下狗鞭，趁着新鲜，赶快取走。”

“干吗一定要孝敬他？”欢欢没有动。

“干吗？不说你不明白……”觉生停下手，对欢欢“嘿”一笑，然后故作神秘，压低声音说：“那天，我在万花楼跟他一起喝茶，他贩卖了一番生意经之后，突然感叹万分地说：我现在虽然还称不上百万富翁，而十万八万总是有的嘛，吃喝穿用，随便得很，可就是有那么一些娘们，说我不中用。妈的，从现在起，我每隔三天吃一条狗鞭。觉生，你不是打算割狗吗？你得一定给我留下那东西，多少钱不在乎！”

“哼！咸湿公！讨厌。”

“哎呀，怎能管人家那么多事情呢？只要自己能挣几个钱就成了。”觉生停了停，斩钉截铁地下了命令：“快去。”

欢欢“哼”地一声，装着无可奈何地转身走去。其实她脚步很轻快，心里也很轻松。

C

电话打通了，但狗鞭还得欢欢送上门去。夫妻俩出出入入，言谈吆喝，老和尚从旁观察，不用问也知道儿媳妇在做什么交易，心灵不由得一阵颤栗，狠狠地骂了一句：“下流！”但同时又为儿子、儿媳妇担忧：“完了，完了！他们下一辈肯定受到报应，不是做牛马，就是当猪狗。”

老和尚感到痛心和困惑的是：自己的骨肉，由自己抚养培育长大的儿子，却如此冥顽不化，究竟为什么呢？“人生极苦，涅槃极乐，”他总是领悟不到。当初，佛祖解释《五王经》说过，人生在世，第一是生苦。当父母和合，受孕之后，一七日如薄酪，二七日如稠酪，三七日似凝酥，四七日象个肉团，五七日肉疱就。巧风进入母腹，吹他的身体，六情开张，处于母腹中生藏的下，熟藏的上。每当母亲吞下一口热呼呼的食物，灌到他的身体，他象泡在热锅里一样。母亲喝下一杯冰水，又象寒冷侵袭那么难受。母亲吃饱的时候，他被挤压得好痛。母亲肚子饿的时候，腹中空空，他象被倒挂起来一般，受苦可少吗？到分娩的时候，头向产门，象从石缝中挤出来，母亲觉得危险，父亲觉得可怕。坠落草地，嫩软的身体碰着草叶草茎，就象挨刀剑戳一样，直痛得大声呼喊起来。人的一生，是离不开苦呀。肯吃苦，才能进入极乐世界。

极乐世界是多么美好啊！《无量寿庄严清净平等觉经》描写极乐世界太引人了。生于极乐世界者，形貌端庄，福德无量，智慧明了，神通自在。受用种种，一切丰足。宫殿、服饰、香花，幡盖，你要什么就得什么。如果想吃东西，百味盈满，样样都有。这不是最好的世界吗？这不是人人所追求的世界吗？……不想吃苦，贪图享乐，利欲熏心，绝对进入不了极乐世界。这些话，跟他说过多少遍了，他就是听不进去。

老和尚回想儿子的生活道路，脑子突然一闪，想道：也许是《百喻经》起副作用？毫无疑问，《百喻经》是可以使人开窍，聪明。但聪明未必是好事。“聪明反为聪明误”，

脑筋一活，心就杂，难于专注虔诚。再说，《百喻经》宣扬了暴力凶杀。《婆罗门杀子喻》说的是，婆罗门预言自己的儿子再过了七天就要死了，别人不信。到了第七天，他把好端端的儿子杀了，以证实自己预言的正确。《为妇贸鼻喻》割下别人的鼻子，换下自己老婆的鼻子，那是血淋淋的东西呀！《叹父德行喻》和《山羌偷官库衣喻》，难道不是明目张胆地海淫海盗吗？如此粗俗、刺激性大的内容，如何教人修行？……

“叭叭叭！”老和尚想着想着，蓦地意识到自己走进了邪道，犯了极大的错误，不由得打起自己的耳光，以示悔过。

原来，他突然想到，《百喻经》乃是传统教材，经过历史实践检验，认可之后才一代一代地传下来，我某人何德何能，竟胆大妄评，把它说得连狗屁都不如，这是对山门的亵渎，对佛祖极大的不敬呀！“罪过，罪过！南无阿弥陀佛！”老和尚真诚地忏悔。

“上梁不正下梁歪。”老和尚继续反思，不由得感叹道。

他认为儿子没长进，主要还是跟做父亲的没起表率作用有关系。那年下山以后，在红尘中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。比如饮食，以前纯是素食，还俗后对猪肉、鸡肉、鸭肉陆续开了戒。口杂心不诚嘛。又比方，对于淫欲，也有不检点的时候。那年政府宣传婚姻法，团体包场看粤剧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，自己正和黄寡妇做邻座，曾经主动向她讲述戏剧的故事情节，对人物进行评论。为了提醒她对剧中人物命运变化的注意，曾两次碰了她的手肘。散场时，黄寡妇急匆匆地走

了，自己有过失落感。看看黄寡妇的座位上遗下一方手帕，还以为是黄寡妇有意对自己进行考察，立刻把它揣在怀里，追踪而去，直赶到她的宿舍，完璧归赵后却磨磨蹭蹭不愿早点离开，还盼望黄寡妇请吃晚饭。多么荒唐，实实在在走火入魔了！1956年，跳舞风气很盛，工厂里周末办舞会，自己曾被派去做工作人员，收门票，维持纪律。执行任务，听由组织安排，无可非议。可是，眼睛不时瞄着舞池，看着男男女女搂搂抱抱，来来去去地推磨子，那叫六根清净吗？

“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，”这是大丈夫做人的道理。为老不尊，教坏儿孙。不修身焉能齐家？虽然自己没有夺天下的野心，但为了教化儿子，自己作榜样，却是一样的道理。千条万条，第一条是从自己做起。（儒家的学说也渗入他的灵魂了！）

老和尚经过一番思量，作出了两项重要的决定：

首先，坚持吃斋，而且要彻底化。从今天起，莫说腥膻味浓烈的牛羊狗猫，不能沾嘴，就是普通的鸡鸭鱼肉，也需戒掉。

其次，就是设经堂，天天念经。念经既是自身的修炼，同时也是对别人的教化。陶冶性情，潜移默化，并非一朝一夕的事情。应当持之以恒，方才达到目的。

主意已定，便付诸实践。当天下午，老和尚即把楼阁整理一番，案桌上安置佛祖木雕像，还有青灯一盏，经书数卷，木鱼一副。早上晚上，身披袈裟，打坐参禅，击器诵经，做一阵子法事。反正现在已经退休，不得着公家的事了。

开头一两天，人们还不发现他在干些什么。毕竟天下间